

证券代码：300839

证券简称：博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23156

债券简称：博汇转债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科目金额，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2、公司对本次更正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前期差错事项进行更正，主要涉及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22 年度，博汇股份 40 万吨/年环保芳烃油生产装置对原料品质的要求标准较高，需求量大，彼时受到技术及装置方面的局限，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自产的重芳烃原料，由其加工调和符合原料要求后，由子公司宁波博汇化工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化工品公司”）购回后进行生产。

在年度报告审计前，公司会计人员认为货物控制权真正转移实现销售，会计处理上按销售进行了核算；博汇化工品公司作为原料采购时，货物流、资金流在交货时点全部流转且一致，货物控制权也真正转移实现采购，会计处理上按原料采购进行了核算；公司在出具的 2022 年度季度报告及半年报及摘要中未对上述业务进行抵销处理。

2022 年年报审计时，会计师提出从合并报表层面看，虽然此项业务由两家不同的主体分别完成，但合并报表层面要做抵销处理，出于谨慎性原则，2022 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将该类业务收入成本按抵销处理并在年报的第四季度中进行了调整。

现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相关数据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上年同期数进行调整更正。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科目金额，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一）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本期发生额调整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630,304,583.90	-193,196,963.02	437,107,620.88
营业收入	630,304,583.90	-193,196,963.02	437,107,620.88
营业总成本	603,847,643.78	-193,196,963.02	410,650,680.76
营业成本	570,456,030.44	-193,196,963.02	377,259,067.42

（二）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半年度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2022年半年度调整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1,442,639,847.09	-293,509,261.69	1,149,130,585.40
营业收入	1,442,639,847.09	-293,509,261.69	1,149,130,585.40
营业总成本	1,401,015,037.29	-293,509,261.69	1,107,505,775.60
营业成本	1,329,455,714.75	-293,509,261.69	1,035,946,453.06

(三) 对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本期发生额调整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2,637,598,766.90	-497,918,297.83	2,139,680,469.07
营业收入	2,637,598,766.90	-497,918,297.83	2,139,680,469.07
营业总成本	2,554,940,166.46	-497,918,297.83	2,057,021,868.63
营业成本	2,424,135,894.20	-497,918,297.83	1,926,217,596.37

(四) 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影响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就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中披露的分季度营业收入数据进行调整；本次差错更正不涉及 2022 年度全年财务数据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调整前）	630,304,583.90	812,335,263.19	1,194,958,919.81	327,616,117.89
调整金额	-193,196,963.02	-100,312,298.67	-204,409,036.14	497,918,297.83
营业收入（调整后）	437,107,620.88	712,022,964.52	990,549,883.67	825,534,415.72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定期报告更正

(一)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

1、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30,304,583.90	226,378,978.73	349,917,800.68	80.13%

更正后：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37,107,620.88	226,378,978.73	349,917,800.68	24.92%

2、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利润表项目”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调整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630,304,583.90	349,917,800.68	80.13%	募投项目投产，产销量增加且产品售价较上期增长
营业成本	570,456,030.44	318,964,611.39	78.85%	销量增加对应成本提高，且原料成本较上期增长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调整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437,107,620.88	349,917,800.68	24.92%	募投项目投产，产销量增加且产品售价较上期增长
营业成本	377,259,067.42	318,964,611.39	18.28%	销量增加对应成本提高，且原料成本较上期增长

3、对“四、季度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 2、合并利润表”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30,304,583.90	349,917,800.68

其中：营业收入	630,304,583.90	349,917,800.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3,847,643.78	336,615,225.75
其中：营业成本	570,456,030.44	318,964,611.39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7,107,620.88	349,917,800.68
其中：营业收入	437,107,620.88	349,917,800.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0,650,680.76	336,615,225.75
其中：营业成本	377,259,067.42	318,964,611.39

（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

1、对“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442,639,847.09	413,753,442.82	636,099,716.45	126.79%

更正后：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49,130,585.40	413,753,442.82	636,099,716.45	80.65%

2、对“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公司现有 40 万吨/年环保芳烃油及 40 万吨/年重芳烃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4,26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79%，主要系公司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以及 40 万吨/年重芳烃生产项目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两个项目销量同比均实现 80%左右的增长，同时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实现净利润 4,250.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6.43%，主要系公司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去年同期为亏损，今年上半年已经实现盈利。

更正后：

公司现有 40 万吨/年环保芳烃油及 40 万吨/年重芳烃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913.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65%，主要系公司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同时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实现净利润 4,250.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6.43%，主要系公司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去年同期为亏损，今年上半年已经实现盈利。

3、对“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主营业务分析”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42,639,847.09	636,099,716.45	126.79%	主要系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及 40 万吨/年重芳烃项目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1,329,455,714.75	579,567,158.26	129.39%	报告期内，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生产成本投入相应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144,26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 63,609.97 万元，增长了 **126.79%**，主要系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及 **40 万吨/年重芳烃项目销量增加**。

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32,94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956.72 万元，增长了 **129.3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原材料、能耗及人工等成本投入相应增加所致。

.....

4、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费用 535.7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8.70 万元，增长了 217.57%，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幅度增加，而期间费用整体增长远远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水平 **126.79%**，形成的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重芳烃	63,114.14	59,163.64	6.26%	138.52%	183.47%	-14.87%
白油	62,476.51	56,529.47	9.52%	183.39%	144.79%	14.27%

更正后：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49,130,585.40	636,099,716.45	80.65%	主要系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1,035,946,453.06	579,567,158.26	78.74%	报告期内，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生产成本投入相应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114,913.06** 万元，较上年同期 63,609.97 万元，增长了 **80.65%**，主要系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

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03,59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956.72 万元，增长了 **78.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原材料、能耗及人工等成本投入相应增加所致。

.....

4、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费用 535.7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8.70 万元，增长了 217.57%，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幅度增加，而期间费用整体增长远远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水平，形成的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重芳烃	33,763.21	34,031.90	-0.80%	27.60%	63.05%	-21.92%
白油	62,476.51	52,310.29	16.27%	183.39%	126.52%	21.02%

4、对“第十节 财务报告/二、财务报表 3、合并利润表”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2,639,847.09	636,099,716.45
其中：营业收入	1,442,639,847.09	636,099,716.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1,015,037.29	619,337,765.79
其中：营业成本	1,329,455,714.75	579,567,158.26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9,130,585.40	636,099,716.45
其中：营业收入	1,149,130,585.40	636,099,716.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7,505,775.60	619,337,765.79
其中：营业成本	1,035,946,453.06	579,567,158.26

5、对“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42,529,410.81	1,329,455,714.75	636,038,654.38	579,567,158.26
其他业务	110,436.28		61,062.07	
合计	1,442,639,847.09	1,329,455,714.75	636,099,716.45	579,567,158.26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9,020,149.12	1,035,946,453.06	636,038,654.38	579,567,158.26
其他业务	110,436.28		61,062.07	
合计	1,149,130,585.40	1,035,946,453.06	636,099,716.45	579,567,158.26

（三）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

1、对“二、公司基本情况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442,639,847.09	413,753,442.82	636,099,716.45	126.79%

更正后：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49,130,585.40	413,753,442.82	636,099,716.45	80.65%

（四）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

1、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94,958,919.81	414,960,346.07	448,661,328.05	166.34%	2,637,598,766.90	828,713,788.89	1,084,761,044.50	143.15%

更正后：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90,549,883.67	414,960,346.07	448,661,328.05	120.78%	2,139,680,469.07	828,713,788.89	1,084,761,044.50	97.25%

2、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报告期合并利润表重大变动的情况说明”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2,637,598,766.90	1,084,761,044.50	143.15%	主要系年产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生产装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及40万吨/年重芳烃项目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2,424,135,894.20	1,026,763,859.54	136.09%	报告期内，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生产成本投入相应增加。
.....				
净利润	84,168,657.12	-8,145,696.27	1133.29%	主要系公司40万吨重芳烃项目及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销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上年同期亏损

				所致。
--	--	--	--	-----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2,139,680,469.07	1,084,761,044.50	97.25%	主要系年产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生产装置正式投产后，产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1,926,217,596.37	1,026,763,859.54	87.60%	报告期内，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生产成本投入相应增加。
.....				
净利润	84,168,657.12	-8,145,696.27	1133.29%	主要系公司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销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40万吨环保芳烃油项目上年同期亏损所致。

3、对“四、季度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37,598,766.90	1,084,761,044.50
其中：营业收入	2,637,598,766.90	1,084,761,04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4,940,166.46	1,091,753,734.32
其中：营业成本	2,424,135,894.20	1,026,763,859.54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39,680,469.07	1,084,761,044.50
其中：营业收入	2,139,680,469.07	1,084,761,04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7,021,868.63	1,091,753,734.32
其中：营业成本	1,926,217,596.37	1,026,763,859.54

（五）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

1、对“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0,304,583.90	812,335,263.19	1,194,958,919.81	327,616,117.89

更正后：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7,107,620.88	712,022,964.52	990,549,883.67	825,534,415.72

（六）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

1、对“二、公司基本情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0,304,583.90	812,335,263.19	1,194,958,919.81	327,616,117.89

更正后：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7,107,620.88	712,022,964.52	990,549,883.67	825,534,415.72

（七）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上年同期数）更正

1、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415,606,727.24	630,304,583.90	-34.06%

更正后：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415,606,727.24	437,107,620.88	-4.92%

2、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本期营业收入 41,560.67 万元，较去年同期 **63,030.46** 万元下降 **34.06%**。主要系**技术改造后，实现两个厂区产品联动，关联销售收入合并抵销**以及环保芳烃油及轻烃综合利用装置停工影响（详见公司于 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停产法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 3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复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年一季度净利润 5,387.46 万元，去年同期为 2,033.51 万元，上涨 164.93%，净利润上涨得益于整体的毛利水平较去年同期上涨明显，主要原因系采购进口渠道全面拓宽后，公司原料供应瓶颈突破，相对采购选择性较强，毛利空间加大。

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比例	变动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415,606,727.24	630,304,583.90	-34.06%	主要系 技术改造后，实现两个厂区产品联动，关联销售收入合并抵销 以及环保芳烃油及轻烃综合利用装置停工检修影响

营业成本	317,699,202.94	570,456,030.44	-44.31%	本报告期原料采购渠道拓宽后成本相对下降所致以及关联销售成本抵消
------	----------------	-----------------------	----------------	---------------------------------

更正后：

本期营业收入 41,560.67 万元，较去年同期 **43,710.76** 万元下降 **4.92%**。主要系环保芳烃油及轻烃综合利用装置停工影响（详见公司于 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停产法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 3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复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年一季度净利润 5,387.46 万元，去年同期为 2,033.51 万元，上涨 164.93%，净利润上涨得益于整体的毛利水平较去年同期上涨明显，主要原因系采购进口渠道全面拓宽后，公司原料供应瓶颈突破，相对采购选择性较强，毛利空间加大。

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比例	变动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415,606,727.24	437,107,620.88	-4.92%	主要系环保芳烃油及轻烃综合利用装置停工检修影响
营业成本	317,699,202.94	377,259,067.42	-15.79%	本报告期原料采购渠道拓宽后成本相对下降所致

3、对“四、季度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 2、合并利润表”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5,606,727.24	630,304,583.90
其中：营业收入	415,606,727.24	630,304,583.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517,823.51	603,847,643.78
其中：营业成本	317,699,202.94	570,456,030.44

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5,606,727.24	437,107,620.88
其中：营业收入	415,606,727.24	437,107,62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517,823.51	410,650,680.76
其中：营业成本	317,699,202.94	377,259,067.42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相关定期报告的其他信息不变，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等均无影响。更正后的相关定期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董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意见

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事项。

五、监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事项。

六、独立董事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独立意见

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事项。

七、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092 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八、保荐机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